

证券代码：835645

证券简称：大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## 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#### 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股东南京扬子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拟向本公司或委托有关银行向公司提供不高于 600 万元（以与银行实际签订协议的金额为准）的借款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，贷款利率不超过年化 6%。公司控股股东元方以其持有的股权质押作为担保（以在中国结算实际办理质押登记的数量为准）。质押期限与贷款有效期限一致，目前质押登记正准备向中国结算申请办理中，质押登记完成后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公告。

#### 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25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股东为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关联董事元方、元浩、贾建科回避表决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### 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#### 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南京扬子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

住所：南京市江北新区高科五路 5 号 29 栋 110-108 室

注册地址：南京市江北新区高科五路 5 号 29 栋 110-108 室

企业类型：有限合伙企业

实际控制人：南京市江北新区管理委员会

注册资本：50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从事科技创业项目投资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关联关系：南京扬子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直接持有公司 2,000,000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0.81%，故南京扬子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属于公司关联方，上述事项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### 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#### （一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在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基础上自愿达成的，关联交易合理。贷款利率年化 6%，未超过公司目前的总体融资成本，公司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### 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公司股东南京扬子科技创业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拟向本公司或委托有关银行向公司提供不高于 600 万元（以与银行实际签订协议的金额为准）的借款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，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，贷款利率不超过年化 6%。公司控股股东元方以其持有的股权质押作为担保（以在中国结算实际办理质押登记的数量为准）。质押期限与贷款有效期限一致。

### 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结合公司经营需要确定，有利于维持公司稳定经营，促进公司发展，提升融资效率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此关联交易未形成资金占用、未损害公司利益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

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## 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员签字确认的《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江苏大美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2月27日